

在本书所叙故事向前进展的那个时代——其实几乎是当代——和今天是不一样的，当时并不是在巴黎的每个街角上都有一个警察（这是一种善政，现在却不是讨论的时候），在当时，到处都是流浪儿。根据统计，警察巡逻队平均每年要从没有围墙的空地上、正在建造的房屋里和桥拱下收容二百六十个孩子。在那些孩子窠里，有一处是一向著名的，有“阿尔科拉桥下燕子们”之称。那确是最糟糕的社会病态。人类的一切罪恶都是从儿童的流浪生活开始的。

巴黎却当别论。我们刚才虽然提到了一件往事，在一定的程度上，把巴黎除外却是正确的。在任何一个其他的大城市里，一个流浪的孩子，也就是一个没有指望的成人，几乎在任何地方，没人照顾的孩子都会染上种种恶习，自甘沉沦，丧尽天良和诚信，以致陷入无可挽救的境地；巴黎的野孩子却不是这样，我们要着重指出，表面上看起来他虽然貌不惊人，伤痕遍体，而他的内心却几乎是完好无损的。那是一种值得重视的奇光异彩，并且在我们的历次人民革命辉煌灿烂的正大作风中显得鲜明夺目，在巴黎的空气中存在着一种信念，正如在海洋的浪潮中存在着盐，也正象盐能防腐一样，在从巴黎空气中得来的那种信念里产生了某种不可腐蚀的性格。呼吸巴黎的空气，便是保持灵魂的健康。

上面我们所说的那些话，使我们在遇见那样一个孩子时绝不会无动于衷，我们总感到那些孩子从他们离散的家庭里带来的游丝还在飘荡。现代文明还远没有达到完善的地步，那些破裂了的家庭把子女抛向黑暗，把自己的骨肉扔在公众的道路上，从此便不太知道他们变成了什么。这叫做……因为那种使人发愁的事已有了一句成语：“被摔在巴黎的石块路上”。

附带说一句，那种遗弃儿女的事，在古代君主制度下是丝毫不受歧视的。下层社会略带一点埃及和波希米亚的作风，那是上层社会所欢迎的，那样可以替当权的人解决一些问题。仇视平民儿童的教养，原是一种信念。那些“浑大鲁儿”有什么用？那是当日的口头话。因此愚昧儿童的结局必然是当流浪儿童。

况且君主制在某些时候需要儿童，而当时儿童充斥街头。

不用追溯得太远，我们只谈谈路易十四，当时国王需要建立舰队。动机是好的。但是让我们看看方法。帆船是风的玩具，必要时还得加以拖曳，如果没有凭借橈橹或蒸汽来供人指使的船舶，便谈不上舰队，当年海军的大橈船正如今天的汽船。因此必须有大橈船，大橈船又非有橈手不能移动，因而必须有橈手。柯尔培尔^①授意各省都督和法院，要他们尽量制造苦役犯。当时的官府在这方面是奉命唯谨的。一个人在教会行列走过时头上还戴着帽子，这是新教徒的态度，该送去当橈手。在街上遇见一个孩子，只要他有了十五岁而没有住处，就送去当橈手。伟大的朝代，伟大的世纪。

^①柯尔培尔（Colbert，1619—1683），路易十四的大臣。

在路易十五的统治下，巴黎的孩子绝了迹，警察时常掳走孩子，不知作什么神秘的用途。人们怀着万分恐怖的心情低声谈着有关国王洗红水澡的一些骇人听闻的推测。巴尔比埃^①率直地谈着那些事。有时，孩子供不应求，警吏们便抓那些有父亲的孩子。父亲悲痛万状，跑去质问警吏。在那种情况下，法院便出面干涉，判处绞刑，绞谁？绞那些警吏吗？不是。绞那些父亲。

^①巴尔比埃（Barbier，1822—1901），法国剧作家。



[返回上页](#)